

#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

##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成都市智能制造产业 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智能制造有关产业功能区管委会，成都市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联盟，各有关单位：

根据《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实施办法》（成组通〔2020〕26号）及《关于开展 2021 年“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部署要求，现就做好 2021 年成都市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名额

2021 年“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项目支持名额为 30 名，其中，头部企业的支持名额不超过 70%。

推荐人选在符合本次申报范围的智能制造产业领域的头部企业及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中产生。

### 二、申报条件

#### （一）基本条件（申报人应符合以下全部条件）

1. 拥护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优良，为我市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的人员；

2. 申请对象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岁，特别优秀的可适当放宽；

3. 在成都市领办、创办企业并实际参与生产经营管理 1 年以上，或在成都市的企业工作 1 年以上；

4. 在智能制造产业领域（主要包括高档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等关键技术装备及核心零部件，以及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等）和智能制造推广应用工作中，从事科技研发、经营管理、技术技能工作等方面的人才。

## （二）其他条件

### 1. 科技研发人才

在智能制造领域企业从事研发工作，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取得以下成就之一的人才：

（1）掌握核心技术、拥有技术创新及引领实力，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化等方面业绩显著，具有产品开发能力和产业化潜力，实现项目成果转化在成都落地 3 个以上。

（2）作为主要负责人主持或参与（前三位）智能制造领域国家或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完成并已通过验收，取得了技术上的重大进展和突破性成果。

（3）国家级或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负责人，并实现项目成果转化，拥有本专业的重大技术发明或革新，取得授权发明 2 项以上，并已取得高水平创新性成果，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4) 对本专业领域有精深研究，自主创新产品达到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在核心技术刊物发表论文 3 篇以上或公开出版学术专著 1 部（排名前三）以上。

(5) 作为企业重要主研人员（前三位）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或省级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 2. 经营管理人才

在智能制造领域企业从事相关经营管理工作，或在企业负责智能制造推广应用工作，取得以下成就之一的人才：

(1) 具有担任国内外相关行业领域知名企业中层及以上管理职务 3 年（含）以上工作经历，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组织企业开展管理创新，建立现代管理体系，对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作用显著的管理者。

(2) 具有省级（含）以上智能制造领域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及产业化或高端装备创新研制等 2 个以上重点项目管理经历的负责人。

(3) 在企业负责智能制造推广应用工作，推动所在企业实施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在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能耗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效，牵头或参与（前三位）的项目获得省级（含）以上智能制造政策支持。

## 3. 专业技能型人才

在智能制造领域企业（含数字化、智能化改造）从事技术技能工作，在技术创新、技术改造、攻克技术难关等方面贡献突出的技术能手，以特定技能或特长促进企业及行业发展，并达到以

下成就之一的人才：

（1）获得省级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或者首席技师工作室领衔人，或获得大国工匠、天府工匠、成都工匠等荣誉称号。

（2）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且在省级及以上技能竞赛中获得前三名，或在国际技能竞赛中取得奖牌。

（3）技术精湛，为企业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和革新作出突出贡献，拥有发明专利 1 个以上或实用新型专利 5 个以上，其专利在实际生产中得到应用并取得明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三、遴选程序

#### （一）推荐申报

##### 1. 头部企业申报及评选

（1）申报。智能制造领域的申报企业，根据头部企业评选标准提交《头部企业申请表》（附件 1）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经所在产业功能区管委会（未在本生态圈产业功能区区域范围的报所在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核实并盖章，于 4 月 20 日前报市经信局。

（2）评选。市经信局会同成都市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联盟（以下简称产业联盟）、相关单位、行业专家根据头部企业评选标准，于 4 月 30 日前选出头部企业，并确定人才分配名额。

（3）推荐。评选出的头部企业根据人才分配名额、人才申报条件开展内部自评，确定推荐人选。推荐人选通过企业官网或办公地公示 5 个工作日后，填写《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建

议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2)和《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附件3),并于5月20日前报市经信局。

## 2. 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申报及评选

(1) 成立评选委员会。市经信局指导,产业联盟牵头,组建评选委员会。

(2) 组织申报。申报人按要求规范填写《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经所在企业盖章推荐后,于4月30日前报企业所在的产业功能区管委会(未落户在本生态圈产业功能区区域范围的关联配套企业不享有申报资格);产业功能区管委会对推荐人选基本条件进行审核后,于5月12日前将《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2)和《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附件3)提交产业联盟。原则上每个产业功能区推荐人选不超过3名。

(3) 开展评选。评选委员会结合人才技术水平、业绩成果和实质性贡献等方面进行综合评选,确定初步人选。

(4) 人选公示。产业联盟对初步人选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于5月25日前将《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和《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报市经信局。

### (二) 初审

市经信局会同有关单位对头部企业和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初步人选进行复核,形成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人才建议人选名单,报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

### （三）复审

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征求纪委监委、公安、法院、检察院、税务、国安、人民银行等部门意见，对产业生态圈领军人才建议人选名单进行综合审查。

### （四）公示

市委组织部（市人才办）对通过审查的拟授人选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

### （五）确定人选

公示无异议的拟授人选，经成都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确定为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领军人才，颁发入选证书。

## 四、头部企业认定

### （一）企业基本条件（申报企业应符合以下全部条件）

1.企业从事高档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等关键技术装备及核心零部件生产，或智能制造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等。

2. 企业工商注册在成都市满3年（含）以上，税务解缴关系及统计关系均在成都市，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

3. 企业严格遵守安全、环保、统计等相关法律法规，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含）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环境事件，企业及其主要负责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二）企业发展规模（申报企业至少符合以下3点条件）

1. 企业注册资本5000万元以上，且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达到 2 亿元以上，近三年无亏损；

2.企业具有较高的行业带动能力，产业链上下游、左右岸关联企业超过 20 家；

3.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

4. 主导或参与国家级标准制定 5 项以上，或企业智能制造相关专利数量 20 项以上；

5.中标工业和信息化部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或入选省级（含）以上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推荐目录；

6.承担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智能机器人、重大短板装备等国家重大专项 2 项（含）以上；

7.通过四川省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认定（智能装备）2 项（含）以上，实现产品销售 1 亿元（含）以上；

8.推动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交钥匙”工程以及总集成总承包，参与或承担省级（含）以上智能制造专项项目 2 个（含）以上；

9. 企业属于“6 类 500 强”区域型（功能型）总部或子公司。

## **五、有关要求**

（一）申报人须认真填写《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按填报说明进行签字、盖章，申报书和附件材料应分别装订，封面、封底统一用 110 克以上白色 A4 亚光纸胶装，正文须双面印刷，提交纸质文档（一式三份）及电子文档（涉密材料应作脱密处理）。

（二）用人单位和个人要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各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产业功能区管委会和评选委员会要认真审核、严格把关。如有弄虚作假骗取入选资格，违反职业道德、学术不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一经发现，取消申报人今后 3 年的申报资格。

（三）同一申报人不得重复申报“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多个项目。在管理期内的国家、省、市级重大人才计划的入选者，不得申报。

（四）申报人所在企业应与产业生态圈主导产业相符，且原则上在产业功能区内，对产业带动集成作用较强的头部企业可适当放宽区域限制，产业功能区范围按照《中共成都市委办公厅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优化调整后的〈成都市产业功能区名录〉的通知》（成委厅〔2020〕5号）执行。

特此通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市经信局：余宏杰 61886370，赵海翔 61885824

成都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圈联盟：王玲玲 17380688680

天府智能制造产业园：何贞 13880716064，夏文君  
15928414869

青白江欧洲产业城：白子锐 15882408063

成都龙潭新经济产业功能区：曹磊 18123239517

中德（蒲江）中小企业合作区：黄媛琴 15882386608

成都空天产业功能区：吴舒婷 15884210525



成都智能应用产业功能区：骆斌 13880786939

淮州新城：王超 18215564880，覃堂 13980408842

成都现代工业港（省级）：李光霞 13982121955

青城山旅游装备产业功能区：何翔 13438234088

大邑文体智能装备产业功能区：马晓庆 13518168118

新都智能家居产业城：黄在华 13808195772

附件：1. 头部企业申请表

2. 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

3. 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1年3月31日印发

---

附件 1

# 智能制造头部企业 申请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单位：\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地 址	(填写企业所在功能区及具体地址)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金 (万元)		注册时间	
近三年经营 状况	(填写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缴纳税金及研发投入等)		
企业基本 情况	<p>(1.请根据“头部企业认定”中的基本条件和企业发展规模等内容,阐明企业有关情况,符合对应条款的请逐一对应提供有关佐证材料附后,佐证材料页数较多的请提供关键页数复印件;2.企业产品情况(先进技术、工艺、设备等)和发展情况(企业基本介绍、市场地位、占有率、行业带动力等)介绍,不够可添页)</p>		

## 企业承诺书

(供参考)

本企业郑重承诺：

**企业严格遵守安全、环保、统计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三年内未发生重大（含）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环境事件，无工商税收等违法违规行为，无行政处罚等不良信用记录。**

一、本次申报情况真实，经自评符合头部企业有关条件，未重复申报“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多个项目；

二、申报资料中的有关证明材料真实；

三、如有违反，愿意承担全部的法律責任。

承诺企业（盖章）：

法人签字：

2021年 月 日

## 产业功能区管委会意见或区（市）县经信部门意见

（在功能区内的企业由所在产业功能区管委会审查盖章并出具意见，未在功能区内的企业由所在区（市）县经信部门审查盖章并出具意见）

单位（盖章）

2021年 月 日

佐证材料汇总（页数较多的请提供关键页复印件）

除了提供有关佐证材料，另请提供以下资料：1. 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2. 企业 2020 年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资产负债表；3. 近三年来（2018、2019、2020 年度）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利润表；4. 企业纳税证明

附件 2

## 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序号	姓名	性别	国籍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护照号码	出生年月	毕业院校	专业	最高学历及 博士后经历	工作单位 及职务	专业技术 职称	专业 领域	专业 方向	推荐类别	企业所在产 业生态圈	企业所在产业 功能区	企业所在 区(市)县	联系 方式	备注
1	张三	男	中国	中共 党员	××× ×××	1970.01	×× 大学	集成电 路工程	博士/×× 大学 博士后	成都 ×× 科 技有限公 司技术总 监	高级 工程师	电子 信息	集成 电路	头部企业/ 产业链上下 游关联配套 企业	电子信息产 业生态圈	成都电子信息 产业功能区	成都 高新区	138××××××	

编号\_\_\_\_\_

# 成都市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申报书

( XX 产业生态圈 )

申 报 人 \_\_\_\_\_

推 荐 单 位 \_\_\_\_\_

单 位 类 别 \_\_\_\_\_

产 业 领 域 \_\_\_\_\_

所 在 功 能 区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中 共 成 都 市 委 组 织 部  
成都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制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

姓 名	中 文		性 别		两寸免冠 彩色近照
	外 文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民 族			政治面貌		
有效身份证件 类型及编号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专 业	
现任职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行政职务 ( 岗 位 )			从事专业方向		
专业技术职称			职业技能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 作 经 历	职 务	时 间	国 家	单 位	

主要成果 ( 近五年 )

1 . 主持 ( 参与 ) 的具体项目 ( 课题、展会、赛事等 )

名称和性质	起止时间	经费总额	经费来源	承担职务和具体任务

2 . 授权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所有者 ( 排序 )	授权国家	专利 保护期

3 . 获得奖项或荣誉

奖项 ( 荣誉 ) 名称	级别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4. 代表性论文 ( 论著 )、艺术 ( 设计 ) 作品等

名 称	类 别	发表时间	作者 ( 排序 )	收录情况

5. 学术 ( 技术 ) 组织任职 ( 兼职 ) 情况

组织名称	职务	任职 ( 兼职 ) 期限	承担任务

## 业绩评价

(除上述成果外，申报人需要说明的主要工作业绩，例如能否发挥创新创业表率、如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产生何种社会效益、在产业领域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以及其他突出贡献等，提供 1-2 个经典事例。)

本人承诺：

1.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合法、有效。
2. 不发生知识产权侵权问题、不泄露任职单位商业秘密、不违反相关国家兼职取酬和科研经费管理规定及已入选其他人才计划的约定事项。
3. 管理期内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和用人单位对资金使用、到岗情况、工作绩效等方面的监督，并如实提供相应证明。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 用人单位意见

(由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填写，请简要说明对产业生态圈建设的贡献，推荐申报人的主要理由，对申报人的支持条件等内容。)

本单位承诺：

1. 已对申报人的知识产权、竞业禁止、保密约定等情况进行一一核查，申报人有关信息属实，特推荐申报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
2. 积极配合产业生态圈建设牵头单位及责任部门入选者的培养、使用、管理、服务等工作，为人才成长和发挥作用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产业功能区管委会意见（此栏仅在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时填写）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选委员会意见（此栏仅在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时填写）

评选委员会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产业生态圈建设牵头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填写说明

## 一、填写要求

A. 请按照《填写说明》的要求，全面、真实、有效填写信息，不得空项、漏项。

B. 表达要简明、严谨。外来语请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表格、空格可另附页。所有填写信息除签名、日期外其他均须机打。

## 二、申报书封面

### (一) 编号

不填写。

### (二) 产业生态圈

填写所属产业生态圈名称。

### (三) 申报人

指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的申报者本人。请填写中文(外文)名。

### (四) 推荐单位

指申报人所在企业。

### (五) 单位类别

指头部企业、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

### (六) 产业领域



指各产业生态圈产业细分领域。

(七) 所在功能区

指申报人所在的产业功能区。

(八) 联系人

指推荐单位指定的联系人。

(九) 联系电话

指推荐单位指定联系人的手机号码。

### 三、申报书正文

(一) 姓名

用字要固定、规范，长度在 2—10 个汉字之间。英文名请填写全称。

(二) 照片

为近期两寸正面免冠证件照，同时提供电子版。

(三) 出生地

如在国内出生，请按“××省（区、市）××市（县）”格式填写；出生地在国（境）外的，请填写出生国家、地区。

(四) 国籍

指申报人目前的国籍。

(五) 出生年月

请参考“1980.02”格式填写。

(六) 民族

请按“××族”格式填写。

(七) 政治面貌

请按国家规范填写，如“中共党员”“民盟盟员”“民进会员”等。

(八) 有效身份证件类型及编号

指身份证、护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

(九) 最高学历学位

以申报人获得的学历(学位)证书为准。学历包括研究生学历、大学本科学历、大学专科学历、中专学历、高中学历、初中学历；学位包括博士学位、硕士学位、学士学位。

(十) 毕业院校及专业

请填写申报人最高学历毕业证书中的毕业院校、专业。

(十一) 现任职单位名称及单位地址

请准确填写目前任职单位全称，地址精确到门牌号。

(十二) 行政职务(岗位)

请填写申报人目前的岗位安排情况。如同时在我市高校、科研单位工作的，务必在此栏注明相关情况。

(十三) 从事专业方向

指申报人在现任职单位具体从事的工作领域或研究方向等。

(十四) 专业技术职称

以申报人获得的本系列最高资格等级为准。

(十五) 职业技能等级

以申报人获得的最高职业技能等级为准。

#### ( 十六 )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请填写申报人的常用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

#### ( 十七 ) 工作经历

简要、完整描述申报人的工作经历。请写明每阶段经历的所在国家、单位、职务，兼职经历请注明。每段经历均应有明确的起始和终止日期，且两段经历之间的日期应无缝衔接，具体到月份( 如 2000.01—2000.12 )。工作经历中无需描述工作业绩。

#### ( 十八 ) 主要成果

主要成果指申报人近五年取得的成果，可附页：

主持( 参与 ) 过的重大项目( 课题 )、策划( 引进 ) 的展会或运营( 引办 ) 的赛事等。包括起止时间、性质、经费总额和来源、申报人的具体职位和承担任务。

主要的授权专利。请列出保护期、名称、类别、授权国家、专利所有人等；产品请标明目前的市场化程度。

获得的市级及以上重要奖项或荣誉，注明颁发机构和获奖时间。

最能体现申报人业绩水平的代表性论文( 论著 )、或艺术( 设计 ) 作品。包括名称、类别、发表时间、作者排序、收录载体，其中论文通讯作者请用“ \* ”注明。

曾经或正在国际、国内学术或技术组织任职或兼职情况等，注明所任职务和期限、以及在组织机构内承担的任务等。

填写时请客观描述，突出重点，言简意赅。请同时提供相关材料作为附件。

### (十九) 业绩评价

指除“主要成果”涵盖范围之外，申报人对照评选条件要求还需进一步说明的工作业绩。例如能否发挥创新创业表率、如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产生何种社会经济效益、在产业领域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以及其他突出贡献等，可附页。

请申报人认真阅读“本人承诺”部分并亲笔签字，请勿由他人代签，如申报人在国外（境外）无法签字的，可另附承诺书和签字。

### (二十) 用人单位意见

由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填写。请简要说明：

对产业生态圈建设的贡献。申报人所在单位工商税务关系在产业生态圈内/研发的产品用于产业生态圈建设/符合我市主导产业发展方向且与产业生态圈的企业在产业链上形成上下游关系等。

推荐申报人的主要理由。对标申报条件对申报人的专业领域、工作能力以及实质性成果进行量化或详细描述。注意避免简单重复申报人在“主要成果”业绩评价”栏的中填写的内容。

对申报人的支持条件。即从用人单位角度，为申报人提供的工作条件和生活待遇，包括工作平台、职务、薪酬、住房等。用人单位应对申报人有关信息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对支持条件

做出承诺。由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公章。

#### (二十一) 产业功能区管委会意见

此栏仅在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时，由产业功能区管委会填写，主要对推荐人选基本条件进行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十二) 评选委员会意见

此栏仅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时填写，由评选委员会对用人单位推荐人才的技术水平、业绩成果和经济社会贡献作出综合评判并说明推荐理由。评选委员会专家集体签字。

#### (二十三) 产业生态圈建设牵头单位意见

由各产业生态圈建设牵头单位填写，主要对申报人有关信息进行必要的调查核实，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十四) 附件

主要包括：

身份证或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所在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与所在企业签订的正式工作合同复印件；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为国〈境〉外学历，请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

在海外和国内任职的证明材料；

有代表性的成果、论著、专利、奖励、荣誉称号等复印件；  
与学术、技术、艺术水平及业绩贡献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  
如为外文，请同时翻译为中文并加盖单位公章；  
对推动产业生态圈建设有突出贡献的相关证明材料；  
其他需要补充提交的材料。

#### 四、其他

申报书和附件材料需统一装订成册，装订要求为：起脊装订，申报书和附件材料分别装订，封面、封底统一用 110 克以上白色 A4 亚光纸胶装，正文用 A4 纸双页印刷。报送材料包括：纸质申报书一式 XX 份、附件材料一式 XX 份，并同时报送电子文本。